

证券代码：834874 证券简称：谐通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谐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2 日 09:00 至 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会秘书）。

（七）会议地点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钟塔路 30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因实施年度权益分派增加股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派送红股增加股本，原《苏州谐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作如下修改：

（1）、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修订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2）、原“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修订为“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审议《公司拟向裕融租赁进行融资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裕融租赁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并由公司股东范丽芳、许建方为本项借款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苏州谐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2. 非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者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以及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8年10月11日09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钟塔路30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纯芝（董事会秘书）

（二）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钟塔路30号公司会议室

（三）联系电话：0512-66796018

（四）联系传真：0512-66796038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诸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诸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6日